

证券代码：872915

证券简称：宝灵珠宝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 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22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黄毅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1年3月2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黄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1年3月2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陈国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1年3月2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焦磊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1年3月2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500,1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8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0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黄毅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二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3

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高黎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高黎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换届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23 日